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08號11樓
電話：(02)2659-020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6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幸 福



郭 冠 纓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七)	\$ 19,787,039	100	17,951,0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附註七)	18,614,210	94	16,830,482	94
營業毛利	1,172,829	6	1,120,528	6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二)	575,138	3	533,663	3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二)	251,193	1	255,465	1
	826,331	4	789,128	4
營業淨利	346,498	2	331,40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九))	174,847	1	156,749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25,032	-	49,644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4,556	-	19,701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34,553	-	134,243	1
7050 財務成本	(62,553)	-	(46,304)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六(二))	(12,000)	-	(15,000)	-
7590 什項支出	(7)	-	(12)	-
	264,428	1	299,021	2
7900 稅前淨利	610,926	3	630,421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05,013	1	102,348	1
8200 本期淨利	505,913	2	528,073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092	1	72,144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412	-	12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543)	-	8,068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4,744	-	13,63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1,217	1	66,70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7,130	3	594,775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4		2.1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78		1.8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40,870)		(5,480)
\$	2,439,386	389,415	507,863	52,285	431,244			3,673,843
	-	-	43,401	-	(43,401)	-	-	-
	-	-	-	91,816	(91,816)	-	-	-
	-	-	-	-	(365,908)	-	-	(365,908)
	478	509	-	-	-	-	-	987
	-	-	-	-	528,073	-	-	528,073
	-	-	-	-	6,697	59,879	126	66,702
	-	-	-	-	534,770	59,879	126	594,775
2,439,864	389,924	551,264	144,101	464,889	(80,991)	(5,354)		3,903,697
	-	-	52,264	-	(52,264)	-	-	-
	-	-	-	(57,756)	57,756	-	-	-
	-	-	-	-	(470,381)	-	-	(470,381)
	(51,816)	-	-	-	-	-	-	(51,816)
249,142	247,051	-	-	-	-	-	-	496,193
-	-	-	-	-	505,913	-	-	505,913
-	-	-	-	-	(1,281)	122,086	412	121,217
-	-	-	-	-	504,632	122,086	412	627,130
2,689,006	585,159	603,528	86,345	504,632	41,095	(4,942)		4,504,823

註1：董監酬勞8,964千元及員工紅利35,855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3,720千元及員工紅利54,88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10,926	630,42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840	3,649
攤銷費用	2,647	7,122
利息費用	62,553	46,304
利息收入	(702)	(1,332)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	1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34,553)	(134,24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000	15,000
	(54,215)	(63,3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25,222	(485,617)
存貨增加	(344,599)	(358,1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684	(11,51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20,407)	(45,278)
	(421,100)	(900,5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383,275)	196,154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7,167	(2,06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530	11,1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增加)	63,705	(68,553)
其他	(93)	7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11,066)	(763,075)
調整項目合計	(665,281)	(826,4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4,355)	(196,048)
收取之利息	703	1,330
支付之利息	(54,566)	(32,018)
支付之所得稅	(107,180)	(75,3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5,398)	(302,1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7)	(7,119)
購置無形資產	(3,786)	(3,344)
其他	1,720	2,6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83)	(7,7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69,016	845,277
發放現金股利	(522,197)	(365,908)
其他	-	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6,819	479,3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338	169,4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0,602	1,141,1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7,940	1,310,60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暨技術服務及進出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接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係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59年 |
| (2)運輸設備 | 5~6年 |
| (3)機器設備 | 1~6年 |
| (4)辦公及其他設備 | 1~7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 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電腦軟體成本依一年至五年平均攤銷。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無。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128	123
活期及支票存款	1,327,817	1,310,479
附賣出債券	9,995	-
	<u>\$ 1,337,940</u>	<u>1,310,602</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金融商品

1.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395	1,041
非衍生金融資產	1,370	69,541
	<u>1,765</u>	<u>70,582</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9	2,0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088	70,579
	<u>\$ 61,082</u>	<u>143,207</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102.12.31
流 動	\$ 1,765	70,582
非 流 動	59,317	72,625
	<u>\$ 61,082</u>	<u>143,207</u>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帳列其他應付款		
項下)	\$ 527	39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自得行使		
賣回權起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164	9,140
	<u>\$ 691</u>	<u>9,179</u>
流 動	\$ 691	9,179
非 流 動	-	-
	<u>\$ 691</u>	<u>9,179</u>

2.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合約 金額	幣 別	到期 期間	合約 金額	幣 別	到期 期間
金融資產						
買入遠期外匯	USD5,000	美金/ 台幣	104.6	USD5,000	美金/ 台幣	103.1~103.2
金融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4,000	美金/ 台幣	104.6	USD1,000	美金/ 台幣	103.6

- 3.本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分為12,000千元及15,00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德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創投)及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寶典創投)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辦理減資，本公司應收回減資退回之股款3,351千元，業已全數收訖。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寶典創投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辦理減資，本公司應收回減資退回之股款1,491千元，業已全數收訖。
- 5.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請詳附註六(八)。

7.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若報導日上市(櫃)股票、開放型股票基金及上市櫃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5%	\$ 111	69	102	476
下跌5%	\$ (111)	(69)	(102)	(476)

8.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 950	31.71	30,125	950	29.9	28,405

9.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 29,062	29,849
應收帳款	3,548,821	3,530,332
其他應收款	304,782	181,992
	3,882,665	3,742,173
減：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折讓	(188,491)	(144,383)
	\$ 3,694,174	3,597,79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428,774	3,453,996
其他應收款－流動	\$ 265,400	143,794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90天以下	\$ 207,554	230,224
90天~180天	23,974	1,152
180天以上	3,536	-
	\$ 235,064	231,376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198	41,042	79,240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升利益)	3,225	(4,176)	(95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040)	-	(2,04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9,383</u>	<u>36,866</u>	<u>76,249</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36,101	34,225	70,326
認列之減損損失	2,097	6,817	8,91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8,198</u>	<u>41,042</u>	<u>79,240</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各為215,419千元及91,87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3.12.31				
應收帳款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u>\$ 2,265,361</u>	<u>\$ 5,098,086</u>	<u>2,049,942</u>	無追索權	<u>2,265,361</u>
102.12.31				
應收帳款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u>\$ 918,732</u>	<u>\$ 3,634,540</u>	<u>826,858</u>	無追索權	<u>918,732</u>

上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85%~1.48%及0.85%~1.27%。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3.12.31	102.12.31
商品存貨	\$ 2,346,942	2,165,165
在途存貨	305,316	142,494
	<u>\$ 2,652,258</u>	<u>2,307,659</u>

因存貨認列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4,701	462
存貨報廢損失及其他	1,400	1,165
	<u>\$ 16,101</u>	<u>1,627</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u>\$ 2,729,776</u>	<u>2,448,131</u>

- 1.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所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134,553千元及134,243千元。
- 3.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 82,553	31.71	2,617,756	78,135	29.90	2,336,243

- 4.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60,526	48,540	5,515	10,578	59,983	185,142
增 添	-	-	552	312	1,153	2,017
處分及報廢	-	-	-	(161)	(198)	(3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0,526</u>	<u>48,540</u>	<u>6,067</u>	<u>10,729</u>	<u>60,938</u>	<u>186,800</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60,526	48,540	4,785	10,280	65,302	189,433
增 添	-	-	1,638	254	5,227	7,119
處分及報廢	-	-	(908)	(67)	(9,252)	(10,227)
重分類	-	-	-	111	(1,294)	(1,1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0,526</u>	<u>48,540</u>	<u>5,515</u>	<u>10,578</u>	<u>59,983</u>	<u>185,14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4,648	2,960	8,576	54,567	80,751
本年度折舊	-	809	633	646	1,752	3,840
報 廢	-	-	-	(161)	(191)	(3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457</u>	<u>3,593</u>	<u>9,061</u>	<u>56,128</u>	<u>84,23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3,839	3,362	8,062	62,047	87,310
本年度折舊	-	809	506	575	1,759	3,649
報 廢	-	-	(908)	(61)	(9,239)	(10,2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648</u>	<u>2,960</u>	<u>8,576</u>	<u>54,567</u>	<u>80,751</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60,526</u>	<u>33,083</u>	<u>2,474</u>	<u>1,668</u>	<u>4,810</u>	<u>102,561</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60,526</u>	<u>33,892</u>	<u>2,555</u>	<u>2,002</u>	<u>5,416</u>	<u>104,391</u>

本公司基於管理目的，將自有辦公大樓予以出租，而另承租辦公大樓供營業使用，因此出租資產之目的並非為賺取租金或增值，故依其性質列於固定資產項下。

(七)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借款	\$ 3,438,344	2,749,399
應付短期券淨額	419,748	339,677
	<u>\$ 3,858,092</u>	<u>3,089,076</u>
尚未使用額度	\$ 1,903,821	2,293,352
利率區間	<u>0.86%~1.64%</u>	<u>0.84%~1.27%</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15,945,603千元及11,345,505千元，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四年及民國一〇三年，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5,176,587千元及10,500,228千元。

2.有關本公司利率、匯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800,000	8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6,100)	(29,117)
已轉換金額	(509,300)	(1,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17,800)	(17,800)
	<u>266,800</u>	<u>752,083</u>
減：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266,800</u>	<u>752,083</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原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自得以行使賣回權起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 <u>164</u>	<u>9,140</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u>12,581</u>	<u>36,013</u>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有效利率為1.55%，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公司債利息費用分別為7,045千元及11,490千元。另，依照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買回已發行公司債17,800千元，並認列其他收入587千元及調整減少資本公積－認股權820千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日發行第三次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800,000千元，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第三次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本金之複利現值	\$ 740,800
發行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賣回權	22,32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	<u>36,880</u>
發行時應付公司債總額	\$ <u>800,000</u>

上述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於期末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項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分別為5,112千元及15,161千元。

3.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期限：五年(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日至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
- (2)票面利率：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A.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之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B.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4)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要求以發行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買回。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計算利息補償金殖利率為年利率1.5%。

(5)轉換辦法：

A.債權人得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一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B.轉換價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經盈餘分配調整後，每股轉換價格為19.3元。

4.因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債權人得請求買回，本公司基於保守原則，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起，將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全數列為流動負債，惟其並非表示於未來一年將全數償還負債。

5.民國一〇二年度上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1,0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分別為47千股，調整減少之資本公積－認股權為47千元。

6.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508,3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為24,914千股，調整減少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為23,432千元。

(九)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50,898	45,822
一年至五年	83,233	7,042
	<u>\$ 134,131</u>	<u>52,864</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部份合約規定租金給付調增條件以反映市場租金變動情況。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55,709千元及52,131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室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2.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不動產，其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4,802	9,014
二年至五年	5,060	8,121
	<u>\$ 9,862</u>	<u>17,135</u>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出租資產列報於損益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197千元及4,197千元。

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辦公室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或收取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等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228,088	219,3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2,595)	(74,537)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45,493</u>	<u>144,83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次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2,59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19,373	221,2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935	6,565
精算損(益)	1,780	(8,40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8,088</u>	<u>219,37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4,537	67,48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308	6,16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513	1,220
精算損(益)	237	(33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2,595</u>	<u>74,53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87	2,707
利息成本	4,348	3,85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513)	(1,220)
	<u>\$ 5,422</u>	<u>5,345</u>
推銷費用	\$ 3,641	3,621
管理費用	1,781	1,724
	<u>\$ 5,422</u>	<u>5,345</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750</u>	<u>885</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043	14,111
本期認列	1,543	(8,06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7,586</u>	<u>6,043</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折現率	2 %	2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 %	2 %
未來薪資增加	3 %	3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3.12.31</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8,088	219,373	221,211	201,03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2,595)	(74,537)	(67,484)	(60,85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145,493</u>	<u>144,836</u>	<u>153,727</u>	<u>140,182</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780</u>	<u>476</u>	<u>1,653</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37)</u>	<u>335</u>	<u>661</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500千元。

- (8)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45,493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7,421千元或增加7,758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依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208千元及17,10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9,919	96,59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	(5,945)
	89,920	90,64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5,093	11,703
	15,093	11,703
所得稅費用	<u>\$ 105,013</u>	<u>102,348</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006	12,265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262)	1,371
	<u>\$ 24,744</u>	<u>13,636</u>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610,926	630,42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03,857	107,172
投資損益淨額及免稅所得	(117)	(19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44	(3,222)
前期低(高)估	-	(73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
其他	329	(675)
	<u>\$ 105,013</u>	<u>102,34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6,187</u>	<u>25,243</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評估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之情形，認為部份所得稅可抵減項目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稅資產。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抵呆帳 超限數	存貨 跌價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28	16,588	9,031	8,577	26,216	61,440
貸記/(借記)損益表	-	-	(540)	2,500	7,613	9,57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62	(25,006)	-	-	-	(24,74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0</u>	<u>(8,418)</u>	<u>8,491</u>	<u>11,077</u>	<u>33,829</u>	<u>46,26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2,399	28,853	8,467	8,301	15,825	63,845
貸記/(借記)損益表	-	-	564	276	10,391	11,23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371)	(12,265)	-	-	-	(13,63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8</u>	<u>16,588</u>	<u>9,031</u>	<u>8,577</u>	<u>26,216</u>	<u>61,4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 子公司相關 之暫時性 差異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35,721	7,599	143,32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852	1,814	24,66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573</u>	<u>9,413</u>	<u>167,986</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113,032	7,354	120,38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689	245	22,93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721</u>	<u>7,599</u>	<u>143,32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504,632</u>	<u>464,88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9,422</u>	<u>41,352</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28 %</u>	<u>20.62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268,901千股及243,986千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而發行新股為478千元，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為556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因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為249,141千元，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為270,48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而發行新股285千股，尚未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34,249	315,582
庫藏股票交易	37,617	37,617
受領贈與之所得	712	712
認股權	<u>12,581</u>	<u>36,013</u>
	<u>\$ 585,159</u>	<u>389,92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51,816千元配發現金股利。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之本期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當年度直接計入保留盈餘之影響數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次就其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另，修改章程前規定為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依公司整體資本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現金配發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另，上述員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公司當年度及前期累積股東權益減項發生數額，就當年度稅後純益及期初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前述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本公司因買回已發行股票，帳列於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64,862千元及54,88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為16,215千元及13,720千元，係以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估列，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1.80	<u>470,381</u>	1.50	<u>365,908</u>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54,880		\$ 35,855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u>13,720</u>		<u>8,964</u>
		<u>\$ 68,600</u>		<u>\$ 44,819</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05,913千元及528,073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260,945千股及243,943千股之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505,913</u>	<u>528,07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 243,943	243,9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u>17,002</u>	<u>4</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260,945</u>	<u>243,943</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07,845千元及524,402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285,710千股及282,95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505,913	528,073
可轉換公司債	1,932	(3,67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507,845</u>	<u>524,402</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103年度	10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260,945	243,94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20,998	35,869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 員工紅利	3,767	3,146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稀釋)	<u>\$ 285,710</u>	<u>282,958</u>

(十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765	70,5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88	70,579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9	2,04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7,940	1,310,60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428,774	3,453,996
其他應收款	243,732	122,884
存出保證金	24,829	24,829
	<u>5,035,275</u>	<u>4,912,311</u>
	<u>\$ 5,096,357</u>	<u>5,055,518</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527	3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4	9,140
	<u>691</u>	<u>9,179</u>
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58,092	3,089,07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16,467	1,799,742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66,800	752,083
其他應付款	<u>165,884</u>	<u>71,310</u>
小計	<u>5,707,243</u>	<u>5,712,211</u>
合計	<u>\$ 5,707,934</u>	<u>5,721,390</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096,357千元及5,055,51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1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438,344	(3,438,344)	(3,438,344)	-	-	-
應付短期票券	419,748	(419,748)	(419,748)	-	-	-
應付帳款	1,416,467	(1,416,467)	(1,416,467)	-	-	-
其他應付款	165,884	(165,884)	(165,884)	-	-	-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66,800	(272,900)	-	(272,900)	-	-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164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527					
流出	-	126,967	126,967	-	-	-
流入	-	(126,440)	(126,440)	-	-	-
	<u>\$ 5,707,934</u>	<u>(5,712,816)</u>	<u>(5,439,916)</u>	<u>(272,900)</u>	<u>-</u>	<u>-</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749,399	(2,749,399)	(2,749,399)	-	-	-
應付短期票券	339,677	(339,677)	(339,677)	-	-	-
應付帳款	1,799,742	(1,799,742)	(1,799,742)	-	-	-
其他應付款	62,170	(62,170)	(62,170)	-	-	-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公司	752,083	(781,200)	-	-	(781,200)	-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9,140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39					
流 出	-	29,670	29,670	-	-	-
流 入	-	(29,631)	(29,631)	-	-	-
	<u>\$ 5,712,250</u>	<u>(5,732,149)</u>	<u>(4,950,949)</u>	<u>-</u>	<u>(781,200)</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54,641	31.71	4,903,655	148,924	29.90	4,452,83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30,895	31.71	4,150,690	140,611	29.90	4,204,281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03.12.31	102.12.31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37,649	12,428
貶值5%	(37,649)	(12,428)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03.12.31	102.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327,817	1,310,479
金融負債	(3,858,092)	(3,089,076)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326千元及4,44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活期及支票存款與借款。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3.12.31		102.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以攤銷後成本列之負債：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之				
應付公司債	\$ 266,800	268,151	752,083	759,405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395	-	395
上市櫃股票	1,370	-	-	1,3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2,229	-	-	2,2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27	-	527
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	164	-	164
	<u>\$ 3,599</u>	<u>1,086</u>	<u>-</u>	<u>4,685</u>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69,541	-	-	69,541
遠期外匯合約	-	1,041	-	1,0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2,046	-	-	2,0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9	-	39
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	9,140	-	9,140
	<u>\$ 71,587</u>	<u>10,220</u>	<u>-</u>	<u>81,807</u>

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3)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及使用之折現率，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 B.上市櫃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除必要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持有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由於美國景氣逐漸回溫且聯準會持續收縮資金，但仍會將利率維持低檔在一段期間內，因此近期仍暫不會調升利率；而本公司之負債部位以美金為主，因此低利率對本公司而言會降低利息成本；預估近期之台幣利率走勢在資金寬鬆情形下仍會維持低檔，且預估聯準會未來一年內仍會維持低利率水平，因此未來之操作策略會依資金成本考量去調整美金與台幣借款比重，以降低借款之平均資金成本。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股票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負債總計	\$ 6,302,700	6,272,518
資產總計	10,807,523	10,176,215
負債比例	58 %	62 %

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u>設立地</u>	<u>業主權益(持股%)</u>	
		<u>103.12.31</u>	<u>102.12.31</u>
Weik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WKI)	香港	100 %	100 %
威健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威健資通)	中華民國	100 %	100 %
Weikeng Technology Ptd. Ltd. (WTP)	新加坡	100 %	100 %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WKS)	中國大陸	100 %	100 %
Wei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Weitech)	香港	100 %	100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子公司	\$ 393,902	225,214
孫公司	478,031	567,872
其他關係人	<u>20,523</u>	<u>36,564</u>
	<u>\$ 892,456</u>	<u>829,650</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除銷貨予子公司及孫公司係依進貨成本加成計價外，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除部份子公司之款項係以銷(進)貨產生之應收(付)帳款以月結30天互抵後之餘額收(付)款外，餘係於出貨後30~60天收款。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部份進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647,184	539,606
其他關係人	217	-
	<u>\$ 647,401</u>	<u>539,606</u>

本公司除向子公司進貨係依其進貨成本計價外，餘向關係人購買成品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除部份子公司款項係以進(銷)貨產生之應付(收)帳款以月結30天互抵後之餘額付(收)款外，餘係於貨到30~60天付款。

3. 委外加工費及顧問費

本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燒錄晶片及委託其他關係人擔任顧問之服務等，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產生之相關成本及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552	13,104

4. 租 賃

本公司(承租)出租建築物予子公司及關係人作為辦公場所，並按月(支付)收取租金。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23	23
其他關係人	3,452	4,749
	<u>\$ 3,475</u>	<u>4,772</u>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租金支出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5,214	12,053

5. 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向各子公司收取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分別為168,969千元及142,643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其他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子公司	\$ 379	3,085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孫公司	56,944	105,674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5,290	5,032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27,568	28,260
		<u>\$ 90,181</u>	<u>142,051</u>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子公司	\$ 19,196	4,85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850	1,00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753	552
		<u>\$ 20,799</u>	<u>6,410</u>

8.提供保證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6,381,763千元及4,584,750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701	93,030
退職後福利	928	868
	<u>\$ 115,629</u>	<u>93,898</u>

本公司無離職福利及其他長期福利。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法院保證金	\$ -	1,200
預付費用及其它流動資產	〃	1,200	-
		<u>\$ 1,200</u>	<u>2,400</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因暫緩繳納進口貨物之營業稅及進貨而開立擔保信用狀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 <u>498,650</u>	<u>470,500</u>

(二)本公司因租賃辦公室、倉庫及小客車所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未來年度應付租金明細請詳附註六(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功 能 別	
	103年度 屬於營業 費用者	102年度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4,132	491,058
勞健保費用	33,540	31,666
退休金費用	22,630	22,4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565	18,785
折舊費用	3,840	3,649
攤銷費用	2,647	7,12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09人及39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2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2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WKI	100%持股 之子公司	6,757,235	4,675,765	4,675,765	2,244,165	-	103.8 %	13,514,469	Y	-	-
"	"	WTP	100%持股 之子公司	6,757,235	95,130	95,130	93,668	-	2.1 %	13,514,469	Y	-	-
"	"	WKS	100%持股 之孫公司	6,757,235	1,610,868	1,610,868	540,246	-	35.8 %	13,514,469	Y	-	Y

註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之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超過持股50%以上者為最高限額之50%。

註2：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填列Y。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價值	
威健資通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3	30,545	-	30,545	
"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642	10,278	-	10,278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419	5,134	-	5,134	
本公司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商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4	1,370	-	1,370	
		-			\$ 47,327		47,327	
本公司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6	2,229	0.52	2,229	
本公司	德邦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6	-	1.11	-	
"	寶典一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寶典一號)	-	"	750	10,885	6.79	-	
"	德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積科技)	-	"	3	-	0.03	-	
"	寶典創投	-	"	658	6,115	10.49	-	
"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ILP. (InnoBridge)	-	"	-	20,088	9.90	-	
"	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丞信電子)	-	"	45	-	0.34	-	
"	Vmedia Research ,Inc. (Vmedia)	-	"	930	-	3.58	-	-
"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Limited (APSS)	-	"	900	-	1.89	-	
"	中原科技有限公司(中原科技)	-	"	225	-	4.69	-	
"	恆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恆耀電子)	-	"	104	-	4.17	-	
"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邦科技)	-	"	324	-	3.74	-	
"	台灣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新光創投)	-	"	3,000	20,000	12.00	-	
	小 計				57,088			
	合 計				\$ 59,31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645,576	3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20,443)	1 %	
"	"	"	(銷貨)	(373,902)	(2) %	"	按成本加計價	-	-	- %	
"	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銷貨)	(478,031)	(2) %	月結30天	"	-	56,944	2 %	
WKI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645,576)	(4) %	"	按成本計價	-	20,443	1 %	
WKI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73,902	2 %	"	按成本加計價	-	-	- %	
WKS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478,031	12 %	月結30天	"	-	(56,944)	6 %	
WKI	WKS	子公司	(銷貨)	(1,692,153)	(9) %	月結30天，視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按成本加計2%計價	配合雙方資金需求	644,269	24 %	
WKS	WKI	母公司	進貨	1,692,153	43 %	"	"	"	(644,269)	71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WKI	WKS	子公司	644,269 (USD20,318)	3.77	-		USD4,105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九日之資料。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見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KI	香港	電子零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 373,011	373,011	225,000	100.00%	2,432,984	130,873	130,873	子公司
"	威健實通	台北市	"	78,335	78,335	9,589	100.00%	108,192	131	131	"
"	WTP	新加坡	"	140,189	140,189	5,500	100.00%	188,600	3,549	3,549	"
	合計			\$ 591,535	591,535			2,729,776		134,553	
WKI	Weitech	香港	電子零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0.41 (HKD\$0.1)	0.41 (HKD\$0.1)	-	100.00%	809 (USD\$25.50)	14 (USD\$0.43)	14 (USD\$0.43)	孫公司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威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 轉口貿易及 保稅區貿易	463,797 (USD15,000) (註4)	註1	304,594 (USD9,800)	匯出(註3)	收回	304,594 (USD9,800)	15,515 (USD512)	100.00%	15,515 (USD512)	499,918 (USD15,76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4,594 (USD9,800)	475,650 (USD15,000)	2,702,894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民國一〇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與本公司匯出投資金額差異係Weikeng International Co., Ltd.以自有資金轉投資計US\$5,20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128
支票及活期存款		205,625
外幣存款	外幣(美金35,360千元及港幣229千元)	1,122,192
附賣出債券		<u>9,995</u>
合 計		<u>\$ 1,337,940</u>

註：外幣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31.71元，港幣1元兌換新台幣4.087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西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4,400
永捷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44
國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680
傑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42
海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431
威力工業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	1,442
海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431
其 他（註）	"	15,492
		<u>\$ 29,062</u>
應收帳款：		
關係人：		
其 他（註）	關係人營業收入	62,613
非關係人：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611,110
鴻富錦精密電子(天津)有限公司	"	170,372
其 他（註）		<u>2,704,726</u>
		3,548,821
減：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折讓		<u>(149,109)</u>
		<u>3,399,712</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3,428,77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出售應收帳款債權	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尾款	\$ 215,419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應退稅額	21,66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27,568
其他(註)		745
		<u>\$ 265,400</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 2,346,942	2,585,154
在途存貨	305,316	305,316
	<u>\$ 2,652,258</u>	<u>2,890,470</u>

註：存貨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決定市價。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留抵稅額	營業稅	\$ 142,289
其他(註)	係預付租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保險費等	11,096
合 計		<u>\$ 153,385</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認列之 收益金額	期末餘額		102.12.31 市 價 或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WKI	225,000	\$ 2,239,012	-	-	-	-	130,873	225,000	100 %	2,432,984	無
威健實通	9,589	108,061	-	-	-	-	131	9,589	100 %	108,192	"
WTP	5,500	195,520	-	-	-	-	3,549	5,500	100 %	184,77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462)		147,092		-	-			52,630	
		\$ 2,448,131		147,092		-	134,553			2,729,776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票：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註1)		金 融 資 產		期 末		提供擔 保及質 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減 損 損 失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德邦創投	36	\$	-	-	-	-	-	-	36	-	無
寶典一號	750	10,885	-	-	-	-	-	-	750	10,885	"
德積科技	3	-	-	-	-	-	-	-	3	-	"
寶典創投	878	7,606	-	-	220	1,491	-	-	658	6,115	"
V media	930	-	-	-	-	-	-	-	930	-	"
InnoBridge	-	20,088	-	-	-	-	-	-	-	20,088	"
丞信電子	45	2,000	-	-	-	-	2,000	-	45	-	"
A.P.S.S	900	-	-	-	-	-	-	-	900	-	"
中原科技	225	-	-	-	-	-	-	-	225	-	"
恆耀電子	500	-	-	-	396	-	-	-	104	-	"
瀚邦科技	324	-	-	-	-	-	-	-	324	-	"
新光創投	3,000	30,000	-	-	-	-	10,000	-	3,000	20,000	"
合 計		\$ 70,579		-		1,491	12,000			57,088	

註1：係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1,491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借款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期末餘額	抵押或擔保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3.10.24~104.6.22	1.25%	475,650	\$ 435,026	無
合作金庫	"	103.10.15~104.6.15	1.2156%	300,000	286,659	"
臺灣銀行	"	103.12.12~104.3.27	0.98%~1.02%	400,000	373,806	"
泰國盤谷銀行	"	103.8.6~104.6.29	1.16%	285,390	201,141	"
星展銀行	"	103.10.29~104.4.27	1.06%	317,100	236,040	"
彰化銀行	"	103.12.8~104.3.31	1.18%~1.2%	200,000	200,000	"
上海銀行	"	103.11.28~104.3.20	1.08%~1.18%	253,680	224,505	"
其他(註)				2,260,185	<u>1,900,915</u>	"
					<u>\$3,858,092</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5%，不予單獨列示。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帳款：		
ADVANCED MICRO DEVICES. INC.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 309,056
HGST SINGAPORE PTE. LTD.	"	283,915
SPANSION LLC	"	211,881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TD.	"	193,301
LATTICE SG PTE. LTD.	"	118,586
SILEGO TECHIVOLOGY INC.	"	103,246
SANDISK INTERNATIONAL LIMITED	"	82,579
其他(註)		<u>113,903</u>
合 計		<u>\$ 1,416,467</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5%，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估列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81,077
應付獎金		99,053
應付費用	應付進出口費用、燒錄費、勞務費、退休金、保險費等	172,968
其他	應付利息等	<u>10,078</u>
合 計		<u>\$ 363,176</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量(千個)</u>	<u>金 額</u>
銷貨收入		
電子零組件	2,464,154	\$ 20,027,10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41,711)</u>
銷貨收入淨額		19,785,390
勞務收入		<u>1,649</u>
營業收入淨額		<u><u>\$ 19,787,039</u></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2,356,949
加：本期進貨(含在途存貨)	18,939,013
委外加工費	19,796
減：期末存貨	(2,716,249)
存貨報廢	(1,338)
存貨盤虧	(62)
銷貨成本	18,598,109
加：呆滯存貨損失	14,701
存貨報廢損失	1,338
存貨盤虧	62
營業成本	<u>\$ 18,614,210</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銷售費用</u>	<u>管理費用</u>
薪 資	\$ 341,964	172,168
租金支出	48,150	7,559
出口費用	56,376	-
交 際 費	11,137	17,201
其他(註)	<u>117,511</u>	<u>54,265</u>
合 計	<u>\$ 575,138</u>	<u>251,193</u>

註：各細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539

號

會員姓名：(1) 顏幸福
(2) 郭冠纓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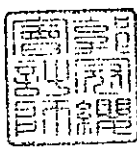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〇八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二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464893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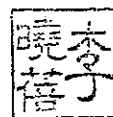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顏幸福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郭冠纓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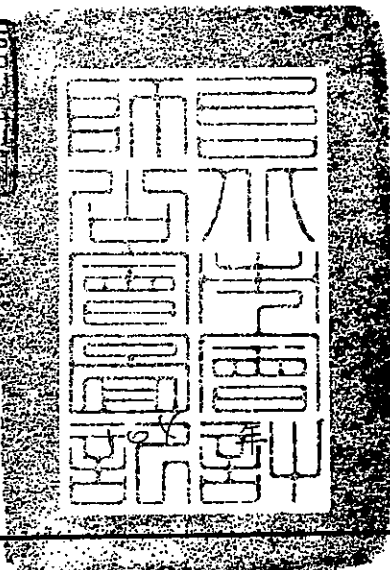
對人：



中華民國

月

日



裝

訂

線